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062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杭州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吕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吕强先生、吕丽珍女士、欧阳波先生、郭峻峰先生、吴汝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吕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吕丽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欧阳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郭峻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吴汝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慎核查，董事会一致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第五届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已对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非独立董事简历及换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逐一进行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子富先生、俞伟峰先生、杨希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吴子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俞伟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提名杨希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慎核查，董事会一致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逐一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简历及换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同行业董事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定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如下：董事长为税前 48 万元人民币/年，其他董事为每人税前 15 万元人民币/年，非独立董事如担任公司其他行政职务的，不重复领取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